花蓮縣衛生局 函

地址:970花蓮市新興路二() ()號

承辦人:李翊甄

電話: 03-8227141#254

電子信箱: yichenlee. rd@gmail. com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花衛健促字第11200372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 (376550300I_1120037253_ATTACH1.pdf)

主旨:檢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2年社區營養表揚活動簡章」1份,敬請轉知並鼓勵轄下業管社區共餐據點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11月6日衛授國字第1120261591A號函 辦理。
- 二、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為表彰提供高齡友善健康飲食之優質社區共餐據點,並鼓勵更多社區據點加入社區營養照護行列,打造適合長者的健康飲食及用餐環境,特辦理社區共餐食力精進獎。得獎者將公開頒贈獎牌一面、感謝狀一只及1萬元等值禮券,敬請貴單位協助轉知並鼓勵轄下據點踴躍參獎,並於113年1月5日前完成報名。
- 三、詳細活動辦法如附件,或至本署官網「活動訊息」下載活 動簡章。
- 四、本案聯絡人: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胡小姐(電話:02-25220757),或本部國民健康署社區健康組 張小姐(電話:02-25220752)。



正本:花蓮縣政府社會處、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花

蓮分署、花蓮縣花蓮市公所、花蓮縣吉安鄉公所、花蓮縣鳳林鎮公所

副本:電2073/11/17文 交 17:45章



